**庐阳区农村地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采购**

**招标项目编号：2021GW0002**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合肥庐阳乡村振兴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1年8月24日**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合肥庐阳乡村振兴开发管理有限公司拟对“**庐阳区农村地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采购**”（项目名称）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编号：2021GW0002

2、项目名称：庐阳区农村地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采购

3、项目地点：合肥市庐阳区三十岗乡、大杨镇境内。

4、招标人：合肥庐阳乡村振兴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5、项目业主：合肥庐阳乡村振兴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6、项目概况：参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检测及工程完工后的检测，主要检测内容为：工程的基础工程、土方工程、砌石工程，混凝土工程（包括原材料和工程实物）、金属结构（制造质量检测和安装质量检测）、桥梁工程、道路工程，出具相关检测报告。

7、项目概算：15万元

8、项目类别：服务类

9、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二、投标人资格**

1.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有效的计量认证证书（CMA）；

（3）具有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岩土工程、混凝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4）具有水利工程类（不含水质治理）检测业绩；

2.投标人业绩：自2016年1月1日以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具有水利工程类（不含水质治理）检测业绩；

3.项目负责人：具有初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同时具有检测人员岗位资格证书；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得确定为中标人：

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3）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4）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5）投标人被合肥市人社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招标文件发售办法**

1.获取时间： 2021年8月25日下午午15:30至 2021年9月1日下午15:30

2.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须登录合肥庐阳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暂定2021年9月1日16: 00，具体时间以招标人实际开标时间为准

2.开标地点：合肥市淮河路256号4楼会议室

**五、投标截止时间**

 2021年9月1日15: 30

**六、联系方法**

招标单位：合肥庐阳乡村振兴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淮河路256号原市政府西侧办公楼504办公室

联系人：刘工

电话：0551-69115416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招标人 | 合肥庐阳乡村振兴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
| 2 | 项目业主 | 合肥庐阳乡村振兴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庐阳区农村地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采购 |
| 4 | 项目编号 | **2021GW0002** |
| 5 | 项目预算 | **15万元** |
| 6 |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分为 包 |
| 7 | 项目性质 | 服务类 |
| 8 | 招标形式 | 公开招标 |
| 9 | 付款方式 | 本工程按月支付实际检测量费用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检测总费用的80%，审计结束后付至审计价款的97%，3%质保金待两年质保期届满并验收合格后全额无息返还。开票要求：在付款前乙方须按照一般计税方法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未按约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低于合同中约定税率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无法抵扣部分的税款金额。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如有关于付款条件的表述与招标文件规定不符，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将导致投标无效。 |
| 10 | 联合体投标 | □允许 **🗹**不允许 |
| 11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后30天 |
| 12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办理完成工程移交及结（决） 算审计后。 |
| 13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4 | 答疑 | 2021 年8月30日9：00至17：00之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庐阳文旅集团招标合约部。（淮河路256号原市政府西办公楼503办公室 ） |
| 15 | 勘察现场 | **🗹**自行勘察 □ 统一组织 |
| 16 | 标书份数及封装 | 1、商务标文件：1份正本，2分副本。2、技术标文件：1份正本，2份副本。3、技术标、商务标必须分别封装,密封提交。 |
| 17 | 投标时间及地点 | 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标书递交地点：淮河路256号原市政府西办公楼503办公室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北京时间 2021年8月25日下午午15:30至 2021年9月1日下午15:30 |
| 18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开标时间：暂定2021年9月1日16: 00，具体时间以招标人招标人实际开标时间为准开标地点：庐阳文旅集团 4楼会议室（淮河路256号）  |
| 19 | 评标办法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四章评标办法。 |
| 20 | 投标人陈述 | / |
| 21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合同价的10%，收受人：合肥庐阳乡村振兴开发管理有限公司，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本项目工程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
| 22 | 投标人信用记录 | 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人信用承诺（格式见第八章“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信用承诺”须盖投标人公章（或投标人电子签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信用承诺”须由所有联合体成员盖单位公章（或单位电子签章）（分别盖章提供或各方共同在同一份承诺函上盖章均可）】。**（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的，投标无效）**2.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任何一方存在投标人资格规定的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23 | 业绩要求 | **如要求业绩****1.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业绩须为：已完工业绩。****2.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业绩证明材料：****（1）业绩合同（扫描件）；****（2）与该业绩对应的任务已完成的证明材料，如检测报告或项目业主证明或合同甲方证明。****注：（1）已完成的证明材料中项目业主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材料须盖有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2）如果业绩合同和已完成的证明材料中的合同金额、建筑面积等合同要素不一致的，以已完成的证明材料为准。****3.如投标人提供的上述2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均未能明确反映出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的（如合同总金额、面积或项目负责人名称等），应另附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须加盖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 |
| 24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25 | 本项目提供除电子版招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 🗹无 □电子版图纸 □光盘 |
| 26 | 其他 | 无 |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做好“**庐阳区农村地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2021GW0002）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第二条** 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第三条** 招标人将组织不少于**3**人组成的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负责本项目的评标工作。招标人内部监督小组，负责评标过程中的记录、联络及评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四条** 评委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二、 评标程序及评审细则**

**第五条** 评标工作于开标后进行。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一）招标的目标；

（二）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服务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第六条** 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一）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二）无重大偏离、保留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三）通过投标初审；

（四）报价不低于投标成本；

（五）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第七条** 评委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诚信的原则，对所有投标文件均采用相同程序和标准，进行评定。

**第八条** 评审程序

1、本次评标采用简易中位值评审法，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投标文件应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应与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对内容不全，影响正常评标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无效标书处理。初审指标表如下（投标人初审指标有一项不合格即作废标处理）：

**一、初审指标**

|  |
| --- |
| **初审表（废标指标一览表）**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合法有效 |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
| 2 | 投标函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3 | 投标授权书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详见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授权书” |
| 4 | 投标人信用承诺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详见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信用承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承诺。 |
| 5 | 投标人资质 |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  | 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
| 6 | 业绩 |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  |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7 | 拟任项目经理资格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1）项目经理资格条件见招标公告要求，且必须是本单位人员（招标公告中要求的注册证书注册单位应当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提供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开标之日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社保时间要求）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项目经理的社会保险的缴纳单位应当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2）项目经理业绩具体要求见招标公告。（3）项目经理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项目负责人，以下情形除外：①法定情形；②虽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岗位，但承诺在本项目中标后合同签订前能够从其他项目变更至本项目并全面履约。 |
| 9 | 标书响应情况 | 付款响应、服务期限响应 |  |  |
| 10 | 标书规范性 | 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对评标无实质性影响的 |  |  |
| 11 | 其他要求 | 上述指标中未列出，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有明确规定的 |  |  |
|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评标委员会根据表中所列各项指标对投标人是否为有效标进行评审，未列入上表中的指标不得作为废标依据。 |

1. 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将对所有通过初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具体如下：根据评分的细则，评委应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评分，并分别填写打分表。磋商小组按本章规定的技术部分详细评审指标对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进行打分，并计算出详细评审得分。以磋商小组各成员每一项的打分取平均值，得到该投标人该分值项的得分。将投标人每个分值项得分进行汇总，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部分得分。 投标人的各项得分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技术部分详细评审指标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要素**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投标人资质** | 投标人具有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岩土工程、混凝土工程、金属结构、机械电气和量测专业甲级资质：每个专业得2分；乙级资质：每个专业得1分。满分10分。**提供证明材料** | 0-10分 |
| **2** | **体系认证** | 具有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期内的：①环境管理体系认证；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③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1个得2分，满分6分。**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证书信息查询截图扫描件。** | 0-6分 |
| **3** | **供应商业绩** | 自2017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以下业绩：水环境治理类检测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3分，最高得9分。**注：本项满分9分。****（1）业绩为已履约完成及正在履约的业绩均可；同一个项目按年度续签的，不累计得分；****（2）如为已完成业绩：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扫描件：①业绩合同②中标通知书③已完成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等）；****（3）如为正在履约业绩：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扫描件：①业绩合同②中标通知书③业主单位（合同甲方）出具的正在履约证明材料；****（4）上述证明材料中如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项目内容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单位（合同甲方）证明材料扫描件** | 0-9分 |
| **4** | **项目负责人的素质和能力** | 1. 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4分。
2. 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港口与航道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证书，得3分。

2、2015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检测业绩的（须在此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多得6分。**注：（1）业绩为已履约完成及正在履约的业绩均可；同一个项目按年度续签的，不累计得分；****（2）如为已完成业绩：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扫描件：①业绩合同②中标通知书③已完成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等）；****（3）如为正在履约业绩：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扫描件：①业绩合同②中标通知书③业主单位（合同甲方）出具的正在履约证明材料；****（4）上述证明材料中如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项目内容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单位（合同甲方）证明材料扫描件** | 0-13分 |
| 5 | **检测设备** |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置水质检测、土方压实度实验、水泥土换填压实度检测、混凝土强度检测、混凝土保护层检测、复核地基检测等仪器设备：1、设备自有，每提供上述一种设备得2分；设备租赁,每提供上述一种设备得1分，最高得12分。**注：（1）自有设备，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购置发票扫描件或影印件；****（2）租赁设备，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租赁合同扫描件或影印件（如租赁期不足以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的须承诺成交后设备到期将签订新的租赁合同至** **本项目服务期限结束）**  | 0-12分 |

**商务部分得分计算：**

依据通过初审的有效投标人名单，其投标人的商务部分得分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  |  |  |  |
| --- | --- | --- | --- |
| 6 | **最终投标报价** | 价格分统一采用有效最低价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 50％×100  | 0-50分 |

### 第四章 开标与评标

**一、开标**

1、招标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标书递交及开标事宜。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身份证明递交投标文件并签到。项目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须至开标现场等待，项目评标结果将于公司网站公示。

2、开标前，招标人将会同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进行验标（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宣布检查结果。确认无误后开标。

3、评委会先对各投标人的技术标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再进行商务标开标。

**二、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评标**

1、 评委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人进行评审。

2、初审时，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初审指标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质量等；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如果投标文件未通过初审，投标无效。

4、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无效**

1、延期送达标书的；

2、商务报价文件有2个或以上报价的；

3、投标报价高于控制价的；

4、企业资质条件或专业项目经理资质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5、明显低价又未能给出合理说明的；

6、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包括工期、质量和质保期等重要条件）；

7、发现提供虚假资料、虚假承诺的一切弄虚作假行为的。

8、其他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五、废标处理**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有权宣布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招标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 第五章 定标与签订合同

**一、定标**

1、评委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排出中标候选人。

2、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首先对第一中标候选人就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内容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视为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延续，以书面报告作为最终审查的结果。如果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法履行合同，将按排名依次对其余中标候选人进行类似的审查。

3、原则上把合同授予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排名最前的中标候选人或通过上条资格审查的中标候选人。

4、 最低报价并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二、中标通知书**

1、招标人将以中标通知书形式通知中标人，其投标已被接受。

2、招标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三、签订合同**

1、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与委托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2、招标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服务的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四、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五、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合肥庐阳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第六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合肥市庐阳区三十岗乡、大杨镇境内，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疏浚、塘坝加固、护坡护岸、防汛道路、机耕桥、拦水堰、明星水库达标建设等工程。计划工期180个日历天，工程总投资约2749.95万元，施工中标价为2325.1837万元。工程建设内容：整治11条渠道，疏浚总长度30.896km，修复渠道护岸0.743km，新建渠塘连通渠道2km及配套过路涵管，新建崔岗渠道护岸946m，拆除重建崔岗渠道节制闸一座；王小河全长2.41km疏浚，改建堤顶道路4.82km，拆除过水涵一座，拆除农桥一座，修复桥梁护栏3座，拆除重建农桥一座，拆除重建拦水坝6座；王大塘大坝加固0.894km、新建护岸0.894km、新建堤顶道路0.625km、改建堤顶道路0.192km、拆除重建王大塘溢洪道，新建两座亲水平台；景观绿化工程：7座塘坝，汪堰河、王小河及王大塘绿化工程；明星水库达标建设。

**二、服务及检测内容**

参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检测及工程完工后的检测，主要检测内容为：工程的基础工程、土方工程、砌石工程，混凝土工程（包括原材料和工程实物）、金属结构（制造质量检测和安装质量检测）、桥梁工程、道路工程，出具相关检测报告。

本次招标提供的图纸、方案、及相关材料作为投标人了解项目情况报价使用，图纸范围内及范围以外的绿化、采购等所有内容中所涉及到第三方检测项目应检尽检，费用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鉴于本项目已经施工工程量超过50%,投标单对已完工程量进行抽检，满足相关规范检测要求，请投标综合考虑报价。

**三、项目概算及投标人资格**

1.项目概算：15万元

2.投标人资格：

（1）具有有效的计量认证证书（CMA）；

（2）项目负责人具有初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同时具有检测人员岗位资格证书；

（3）具有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岩土工程、混凝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4）具有水利工程类（不含水质治理）检测业绩；

**四、检测要求**

1.合同签订后三日内，检测单位须编制切实可行的检测方案报监理单位审批并向业主备案，并按监理审批方案认真检测。检测单位只对业主负责，严禁听从监理单位与施工单位，否则，予以重罚直至终止合同。

2.中标人必须派专职人员现场取样，检测数量及频率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规范的规定取定，如有建设主管部门相关特殊要求按规定执行。业主有权要求对工程质量有怀疑的部位增加检测频率，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予调整。

3.中标人必须派检测人员随时随地跟踪检测，及时反馈检测结果，以确保施工工序正常开展及工期安排的总体需要。

4.中标人的检测结果，要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快报给招标人及监理单位。

5.中标人须在每月5日前向招标人汇报月度检测内容及下一步工作安排，并形成月报报招标人，以便使试验检测工作更好服务于工程施工。

6.中标人检测人员须服从招标人的协调与安排，及时完成招标人临时指派的其他检测任务。

7.中标人须保证本单位出具的试验检测数据能够准确、及时、真实地反映工程实体质量，并对本公司出具的所有试验报告负法律责任。

8.抽检项目均须在验收前完成检测，工作内容含外观检测、资料检查；

9.中标人须根据业主要求在各工地挂牌建立工地实验室，在合肥市本地建立中心实验室。承担具体任务明确后，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后，三日内成立工程现场组织机构与工程现场实验室，安排专人驻工地现场，驻点人员不得少于3年检测行业的工作经验，并完成项目检测实施方案编制，并根据工程现场检测要求，随时进行取样检测。

10.中标人所完成的工作内容必须达到国家相关法规对环境保护的要求。

11.中标人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检测业务。转包是指检测机构将其承包的检测项目部分或者全部转包给其他检测机构的行为。对于检测项目中的个别参数，属于检测设备昂贵或使用率低或本机构设备临时出现故障需要由其他检测机构进行该项目参数检测的，按分包检测对待。分包方须具备相应的资质、能力。检测项目需要分包时，应将分包事项以书面形式报监理单位审核并向招标人备案。所有费用应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且中标人必须对所有检测结果负总责。

12.如中标人资质从业范围内无法满足该项目的检测项目，可由中标检测机构委托具备相应检测能力、资质的检测单位，经招标人认可后，完成检测并出具相应的检测报告，但所有费用应包含在合同内，且中标人必须对所有检测结果负总责。

13.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施工单位购买指定材料，若出现此种情形，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

14.中标人除对送样的材料负责外，应对所有现场检测材料负责。

15.中标人出具的检测报告若与现场实际情况不符，中标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16.招标人及监理单位有权在任何阶段对中标人进行阶段性检查。

**五、报价要求**

本项目总价包干，投标报价时包括总价报价，该项目所有第三方检测内容费用均包含在此次报价内，请投标人谨慎报价，不得超过各项目报价上限。本项目报价上限15万元。

**六、付款方式（支付进度）**

本工程按月支付实际检测量费用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检测总费用的80%，审计结束后付至审计价款的97%，3%质保金待两年质保期届满并验收合格后全额无息返还。

**七、人员要求**

|  |  |  |
| --- | --- | --- |
| **岗位** | **专业及资格要求** | **主要检测人员配额** |
| 项目负责人 | 具有初级工程师以上职称且同时具有检测人员岗位资格证书 | 1人（不允许外聘、返聘） |
| 试验检测员 | 具有检测人员岗位资格证书 | 4人（不允许外聘、返聘） |
| 资料员 | / | 1人（不允许外聘、返聘） |
|  | 合计 | 6人 |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扫描件及社保证明，中标后投标人需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人员证书原件及2021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原件（社保证明材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招标人核查。

**八、其他**

（1）要求中标人必须根据规范现场取样，确保试验数据的客观、公正、科学；

（2）若发现现场施工单位串通中标人造假,则没收中标人保证金,清除出场,并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处理。

（3）若因中标人失误提供错误检测结果，造成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4）中标人需对施工现场负责，若施工现场材料出现错误，将对中标人进行经济处罚，罚金将从保证金中扣除。

## 第七章 合同文本及主要条款

同编号：

XXXXXX 合同

项目名称：

甲 方：合肥庐阳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项目地址：合肥市庐阳区

签订日期：2021年 月

**XXXXXXXX合同**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服务名称及内容**

（一）服务名称：

（二）服务内容

**二、服务期限及质量标准**

服务期限： 。

质量标准：合格，满足甲方需求。

**三、合同价款**

**四、付款方式**

**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

1.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负责与本合同服务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服务工作的外部条件。

5.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咨询服务工作有关的资料。

（二）乙方：

1.乙方必须根据规范现场取样，确保试验数据的客观、公正、科学。

2.乙方所完成的工作内容必须达到国家相关法规对环境保护的要求。

3.乙方必须派专职人员现场取样，检测数量、频率及覆盖面按照国家相关规范的规定取定，包括建设单位对工程质量有怀疑的部位需要增加检测频率的。

4.乙方必须派员随时随地跟踪检测，及时反馈检测结果，以确保施工工序正常开展及工期安排的总体需要。

5.乙方的检测结果，要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快报给甲方及监理单位。

6.乙方须定期向甲方汇报月度检测内容及下一步工作安排，以便使试验检测工作更好服务于工程施工。

7.乙方人员要服从甲方的协调与安排，及时完成甲方临时指派的其他检测任务，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参加工程调度会等。

8.乙方须保证出具的试验检测数据能够准确、及时、真实的反映工程实体质量，并对出具的所有试验报告负法律责任。

**六、违约责任**

1．乙方须编制切实可行的检测方案报甲方审批，并按审批后的方案认真检测。乙方只对甲方负责，严禁擅自听从监理单位与施工单位的不合法或明显不合理意见，否则予以重罚直至终止合同。

2．质保期内发生重大质量事故（5万元以上10万元内），甲方拒绝支付余款， 追究其相应责任，并报相关建设主管部门严肃处理。质保期内发生重大质量事故（10万元以上），甲方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严格追究其责任。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检测组人员，否则甲方有权中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赔偿可能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确保检测数据的客观及正确性，如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乙方须按每次缴纳1000元违约金，性质恶劣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拒付检测费。

4．乙方配备检测人员的必须保证 24 小时进场办公，检测人员岗位资格证书原件交由甲方核实。检测人员应接受甲方考勤，缺勤的 1000元/人/次扣除检测费。办公硬件条件（如车辆、电脑等）必须根据甲方要求自行配备。

**七、其他约定：**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有关条款，此合同未尽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执行，或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由于政策变化、政府行政行为等人力不可抗因素原因导致其中一方无法履行合同，双方应友好协商延期履行，协商不成或确实无法继续履行的，任何一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3.未经双方的书面同意，双方均不得转让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注册地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完成合同约定的义务后自行终止。

7.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贰**份。

本合同合计 4 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甲 方： （单位盖章） 乙 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2021年 月 日 日 期：2021年 月 日

**备注：本合同的约定如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需求的约定不一致的地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需求的约定为准。**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技术标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技术标】**

 **投标人：**

 **年 月 日**

### 一．投标函

致：合肥庐阳乡村振兴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 （项目名称） 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以商务标中的报价表投标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 工程质量： ；工期： 日历天。

4. 我方将与本投标函一起提交投标保证金，且承诺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真实有效。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在你方和我方进行合同谈判之前，我方将按照合同附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派驻本标段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经你方审批后作为派驻本标段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和主要设备且不进行更换。如我方拟派驻的人员和设备不满足合同附件要求，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6）按照《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17号）规定，在建筑服务发生地及时足额预缴增值税（适用于注册地不在合肥市行政区域范围（含四县一市）的中标人）；

（7）投标报价中已包含招标文件公布的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费用，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农民工工资、扬尘污染防治进行办理专户设立、工资支付等事宜。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和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8.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投标授权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 投标人综合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拟委任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 历 |  |
| 职 称 |  | 单位职务 |  | 拟在本标段工程担任职务 |  |
| 毕业学校 |  年 月毕业于 学校 专业，学制 年 |
| 经 历 |
| 时间 |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 | 签约合同价金额（万元）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获奖情况 |  |
| 说明在岗情况 | □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现从事工作为：\_\_\_\_\_\_□目前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撤离，目前任职项目：\_\_\_\_\_\_，担任职位：\_\_\_\_\_。 |

应能体现出所有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并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五.投标业绩

（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业绩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 |  |
| 技术负责人 |  |
| 监理单位及联系电话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资格审查用业绩 □商务文件评分用业绩 |

**（二）业绩证明材料**

### 六.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招标公告）、招标范围及要求、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

### **七.投标人信用承诺**

**一、我公司申明：**

1.我公司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我公司和我公司法定代表人和我公司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均未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我公司未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我公司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我公司未被合肥市人社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

6.我公司未存在被合肥市城乡建设局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限制在合肥行政区域内承接新的工程项目且在限制期内的情形。

二、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本项目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中规定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可取消我公司的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八.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商务标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商务标】**

 **投标人：**

 **年 月 日**

### 一、报价表格式

**（庐阳区农村地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采购项目报价书）**

**1-1 报价表**

**项目名称：庐阳区农村地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2021GW0002**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磋商范围** | 全部  |
| **投标报价****（详见备注说明）** | 总价大写 ： 小写：  |
| **是否响应工期要求** | 是□ 否□ （划√） |
| **是否响应付款方式** | 是□ 否□ （划√） |
| **备注说明** |  |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注：**

**1.本表内容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包括了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

**2.特殊事项在备注中注明。**

**3.供应商应根据其响应文件中报价表的内容填写唱标信息，唱标信息不作为评审的依据。唱标信息与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1-2分项报价表****（如需）**

**1-2 分项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项** | **控制价** | **小计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元）** |  |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备注：**

**表中所列服务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服务内容。如有漏项或缺项，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降低投标报价说明、证明材料

|  |
| --- |
|  |

1. 本项资料格式不作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人根据其报价情况，自行确定是否提供。

2. 本项资料包括在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价格、施工措施、方案及其他方面有降低工程造价的相关证明资料。

3.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该页可放置在商务文件：投标所需证明材料中。

投标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需对其投标报价进行其他补充说明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该页可放置在报价文件：投标所需证明材料中。